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心为硚口区卫生健康局下属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能：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以妇女、儿童、老年人、慢性病人、残疾人、贫困居民等为服务重点；以主动服务、上门服务为主；开展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服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为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下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编制人数 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3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2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9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90 人。

第二部分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8.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4,35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4,920.41
九、其他收入	2.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20.41	本年支出合计	4,920.4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920.41	支 出 总 计	4,920.4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308	308009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合计	4,920.41	4,920.41	4,920.41
本年收入	小计	4,920.41	4,920.41
	一般公共预算	568.41	568.41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事业收入	4,350.00	4,35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其他收入	2.00	2.00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920.41		4,920.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0.41		4,920.4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920.41		4,920.4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920.41		4,920.4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68.41	一、本年支出	568.4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8.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568.41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68.41	支 出 总 计	568.4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8.41				568.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8.41				568.4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68.41				568.4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68.41				568.41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8.41				568.41
308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568.41				568.41
308009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68.41				568.4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注：2026 年度本单位无基本支出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2026 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6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6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920.41	568.41							4,352.00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局		4,920.41	568.41							4,352.00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920.41	568.41							4,352.00
本级支出项目		4,920.41	568.41							4,352.00
退休人员绩效补差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66.65	466.65							
机构运转与发展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453.76	101.76							4,352.0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为二级部门，无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绩效补差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曾红兵	联系电话		027-83771227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三乐路1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概述	<p>我单位为政府举办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属差额补助事业单位，人员均无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公用经费无财政资金保障。单位主要工作重点是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落实政府公益政策，单位的事业收入无法满足退休人员应发退休工资与社保发放的差额部分。区政府落实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退休人员绩效工资补差待遇政策，为其安排了财政资金。</p>			
项目立项依据	<p>根据区政府七家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退休人员财政补助-会议纪要精神，区级财政资金予以保障退休职工应发工资与社保发放的差额部分。本预算金额根据单位人事部门、区卫健局人事部门，对2026年退休的90人进行工资差额测算而来。</p>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2017.1.20区政府七家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退休人员财政补助-会议纪要精神，我单位将落实好退休人员绩效工资差额的发放工作，根据2026年预算测算表及时、足额发放应发退休工资与养老金发放的差额，保障退休职工的工资待遇，维护社会稳定。</p> <p>1、此项目开展工作：按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绩效补差； 2、资金主要投向：退休职工90人补差工资4,666,469元。</p>			
项目总预算	4,587,424.15	项目当年预算		4,587,424.15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年	4,241,881.58	4,241,881.58	100%
	2025年	4,587,424.15	4,476,421.93	97.58%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666,46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66,46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计量数	测算数	测算依据及说明		
中心退休人员绩效补差	01	4,666,469	1	4,666,469	人事部门根据2026年退休人数90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落实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退休人员绩效工资补差						
年度绩效目标1	落实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退休人员绩效工资补差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工资保障月份数	12	按月发放		
		质量指标	退休绩效完整发放	完成			
		时效指标	退休绩效及时发放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职工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月份数	12	12	12	按月发放
		质量指标	准确发放退休费	完成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退休费	完成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与发展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卫生健康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曾红兵	联系电话	027-83771227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三乐路1号			
一级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概述	<p>因我单位人员均无事业编制，无人员、公用支出的财政资金安排，故此项目综合反映我单位主要的业务工作。在财政经费的一定保障上，我单位通过提供基本公共卫生、基本医疗服务取得事业收入，维持收支平衡，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正常运转。</p>			
项目立项依据	<p>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9.12.17），对政府举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业务用房租金，运营经费予以一定的财政安排。此项目其余资金由本单位医疗收入弥补。</p>			
项目实施方案	<p>我单位在财政经费保障的基础上，做好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按照政策积极筹划医疗收入，做好成本控制，力争收支平衡，保障基础医疗机构正常运行。</p> <p>1、此项目开展如下工作：以项目财政资金和医疗事业收入为收入来源，统筹本单位各项支出，维持机构健康、持续运行。</p> <p>2、此项目资金全年总额4,453.76万元，财政补助101.76万元，事业收入4,350万元，其他收入2万元，主要投向：</p> <p> 人员支出：2,000万元</p> <p> 公用支出：2,112.56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300万元，维修维护100万元，福利费75万元，物业50万元，房屋租金33万元）</p> <p> 资本性支出：341.20万元</p>			
项目总预算	44,537,600	项目当年预算	44,537,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年	41,021,551	41,021,551	100%
	2025年	41,167,600	41,167,600	1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4,537,6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17,6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3,520,00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计量数	测算数	测算依据及说明
水费	50000	50000	1	50000	年标准
电费	350000	350000	1	350000	年标准
邮电费	150000	150000	1	150000	年标准
差旅费	80000	80000	1	80000	年标准
工会经费	350000	350000	1	350000	年标准
劳务费	20000000	20000000	1	20000000	年标准
办公费	300000	300000	1	300000	年标准
租赁费	330000	330000	1	330000	年标准
专用材料费	13000000	13000000	1	13000000	年标准
委托业务费	3000000	3000000	1	3000000	年标准
物业管理费	500000	500000	1	500000	年标准
维修（护）费	1000000	1000000	1	1000000	年标准
福利费	800000	800000	1	800000	年标准
培训费	50000	50000	1	50000	年标准
印刷费	200000	200000	1	200000	年标准
其他交通费用	30000	30000	1	30000	年标准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5600	1735600	1	1735600	含职工餐
办公设备购置	300000	300000	1	300000	年标准
专用设备购置	1500000	1500000	1	1500000	年标准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500000	1500000	1	1500000	年标准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2000	112000	1	112000	年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99000000-医疗委托业务（检验、口腔等）	1 年	3,000,00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年	500,000
B08010000-房屋修缮	1 年	1000,000
C05990000-其他社会服务（职工餐）	1 年	750,000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1 年	50,000
A02021103-LED 显示屏	1 年	80,000
A02329900-其他医疗设备	1 年	1,500,000
A02021099-打印机	1 年	22,000

A08060303-应用软件（信息化）	1 年	1,500,000					
服务器	1 年	54,000					
电视机	1 年	10,000					
空调机	1 年	84,000					
打印纸	1 年	100,000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年	2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在财政经费保障基础上，体现公益性，通过合理的医疗收入，维持基本医疗、公共卫生的正常支出，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1	在财政经费保障基础上，体现公益性，通过合理的医疗收入，维持基本医疗、公共卫生的正常支出，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诊人次	≥	50000		
		质量指标	保障业务工作正常运转	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基本公卫工作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本医疗服务能力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人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诊人次	101878	117756	≥50000	
		质量指标	保障业务工作正常运转	完成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基本公卫工作	完成	完成	完成			

第三部分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8.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4,350 万元、其他收入 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 4,920.41 万元。

2026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4,920.4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344.91 万元，增长 7.54%，主要是事业预算收入增加 35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基本持平。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4,920.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8.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4,3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部门支出预算 4,920.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4,920.41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68.4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8.41 万元。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 568.4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568.41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568.4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09 万元,减少 0.37%,基本持平；(2) 上年结转 0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0 万元。

(二) 项目支出 568.41 万元,其中：

健康卫生支出 568.41 万元,主要用于：

“210030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68.41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0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1、人员经费 0 万元。

2、公用经费 0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硚口区荣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1,354万元，主要资金来源为事业收入。包括：货物类884万元，服务类370万元，工程类100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1,292.67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办公用房面积200平方米。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4套。2026年预算新增资产341.20万元，主要是医疗设备150万元，信息化150万元，办公设备30万元，其他资产11.20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预算支出4,920.41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2个4,920.41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6年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预计数为20万元，比上年

减少 10 万元，主要是规划二类疫苗接种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卫生健康支出(类)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咨询电话：027-83771227